

初，最长无霜期 180 天以上，最短无霜期在 100 天以下。高海拔牧区年均无霜期 40 ~ 50 天，海拔 4300 米以上地区常年无绝对无霜期。

大风和大雾：1991—2005 年，出现 8 级以上大风日数年均均在 37 天以上，共出现 9 次大雾天气。

第三节 气象服务

白玉县的气象机构始建于 1959 年 7 月，名称为白玉县气候站，属地方建制，行政上由白玉县人民政府管理，业务上由甘孜州气象站管理。1992 年 3 月 17 日，更名为“白玉县气象局”，实行“双重管理，以部门为主”的管理体制，即白玉县气象局为甘孜州气象局下属单位，又为白玉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2000 年 10 月、2005 年 10 月，分别成立白玉县防雷中心、白玉县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2005 年，局内设测报股、预报股。

1959—2005 年，历任局（站）长：祝耀明、魏啟福、李永强、宋玉萍、梁仁洪、柯晓琼，副局（站）长：宋玉萍、任志国、柯晓琼、冉珂。

白玉县气象局的业务工作主要为天气、气候、雷电、人工影响天气、生态与农业气象五大轨道业务，开展的气象服务主要有：

一、决策气象服务

定时向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报送旬、月、年气象预报信息、专题预报、气候评价及对策建议；在重大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天气服务中，第一时间发布预警信息，向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报送气象信息快报、重大气象信息专报、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对策建议等服务材料。

二、公众、公益气象服务

为社会提供年、季、月、旬天气预报、24 小时短期天气预报和电视、电话、121 天气预报，为社会公众提供气候评价、灾害评估、灾害性天气实况等的综合分析。

三、汛期和森林防火气象服务

在汛期和森林防火期，开展气象保障服务工作，发布预警信息，报送汛期专题气象信息和森林草原防火专题气象信息，为防汛抗旱、森林防火提供气象保障。

四、生态与农业气象服务

开展生态与农业气象监测预报，为农牧民和农业部门提供农业气候资源与区划应用服务、农业气象灾害减灾应用服务、农业气象预报服务、农业气象情报信息服务等气象服务，对各种农业气象灾害进行调查评估。每年报送专题信息 100 余份。用以指导农牧业生产。

五、交通气象服务

在出现大雨（雪）、暴雨（雪），及其诱发的山洪、滑坡、泥石流、道路积雪、结冰时，有针对性地开展气象服务，发布道路交通预警信息，开展冰雪指数预报、短中期天气预报等专题服务。

六、重大工程气象保障服务

在重大项目工程中开展气象保障服务，提供气象数据，参与工程建设的气候可行性论证。

七、节假日气象保障服务

开展春节、元旦、五一、十一等重大节假日专题气象服务，中期、短期相结合，对节假日期间的天气进行预报。为合理安排节假日活动、旅游出行等提供参考依据。

八、防雷减灾工作

开展防雷检测、雷击灾害调查与评估、建设项目防雷装置前期可行性评估与竣工检测及防雷安全年检等工作。

九、人工影响天气

利用车载火箭等先进作业设备，开展人工增（消）雨、人工消雹等工作，为森林防火、抗旱消雹、突发事件、节假日活动提供保障。

十、农经网工作

以农经网作为平台，整理发布市场供求信息、招商引资信息、农牧业生产实用技术、天气预报等信息。

第五章 土 壤

第一节 土壤类型

全县共计有土地面积 105.91 万公顷，其中自然土壤占 89.98%。可分为 9 个土类：

一、新积土类

主要分布在偶曲、赠曲的一级阶地上。分 2 个亚类、3 个变种。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0.01%。

二、褐土类

主要分布在金沙江东的河谷沿岸。有一个亚类。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0.53%。